证券代码:603899 证券简称:晨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3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3日(星期三)下午15:00-16: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视频结合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4月16日(星期三)至4月22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mg-pen.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3月26日发布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4月23日(星期三)下午15:00-16:30举行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3日(星期三)下午15:0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视频结合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陈湖文先生,独立董事俞卫锋先生,独立董事潘飞先生,财务总监汤先保先生和董事会秘书白凯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4月23日(星期三)下午15:00-16: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4月16日(星期三)至4月22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mg-pen.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白凯

电话:021-57475621

邮箱:ir@mg-pe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00391 证券简称:航发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4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上市公司2024年度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5日(星期五)15: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网络会议地点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现场会议地点为四川省成都海湾酒店(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南段255号远大购物广场)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文字互动与现场相结合的方式举行。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5年 4月 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4年年度报告》。为方便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上市公司,充分展示公司的经营业绩、发展前景等情况,公司拟于 2025年 4 月 25 日(星期五)下午参加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上市公司2024 年度集体业绩说明会,通过网络文字互动与现场相结合的方式,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

一、业绩说明会的安排

1.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5 日(星期五)15:00-17:00

2.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与现场相结合,其中 15:00-16:00 现场交流;16:00-17:00网络文字互动。

3.出席人员: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独立董事及有关部门人员(如遇特殊情况,出席人员可能调整)。

4.沟通参与方式

网络平台及地址:上证路演中心 http://roadshow.sseinfo.com/

现场地点:四川省成都海湾酒店(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南段255号远大购物广场)

二、征集问题事项

投资者可于2025年4月17日(星期四)至4月24日(星期四)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本公告提供的联系方式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三、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丹

咨询电话:028-8935 8616

电子信箱:1291956306@qq.com

四、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1202 证券简称:炬申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8

炬申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船舶建造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4月11日,炬申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炬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炬申")与某船舶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建造甲板驳船船舶的《船舶建造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总金额7,878万元人民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本次合同的部分信息属于商业秘密、商业敏感信息,按照规则披露或者履行相关义务可能引致不当竞争、损害公司和投资者利益,公司已履行了信息豁免披露内部程序,因此公司对本次合同的部分信息进行了豁免披露。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此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交易对手方信息

公司名称:某船舶工程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该船舶工程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

履约能力分析: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该船舶工程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同时,该船舶工程有限公司有关方,为其履行交付船舶等义务向海南炬申提供了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二、本合同主要内容

买方:海南炬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卖方:某船舶工程有限公司

1、合同标的:甲板驳船船舶

2、数量:2艘

3、金额:船舶合计购买价格7,878万元人民币(含税)

4、生效条件:本合同在各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5、其他条款:合同对船舶主要技术参数、付款条件、质量保证及违约责任等进行了明确的约定。

三、本次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公司根据未来的业务发展规划,结合子公司业务开展的需求,开展本次船舶的采购。本次采购交易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同时,该船舶工程有限公司有关方,为其履行上述交付船舶等义务提供了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切实保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本次采购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可能遇到不可预计、不可抗力或宏观经济等因素影响,可能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船舶建造合同》。

特此公告。

炬申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01128 证券简称:常熟银行 公告编号:2025-016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一季度业绩快报公告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5年一季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本行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5年一季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2024年1-3月(未经审计)	增减变动(%)
营业收入	2,971	2,700	10.04
营业利润	1,352	1,228	10.10
利润总额	1,378	1,227	12.31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84	962	13.87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60	952	11.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32	12.50
总资产收益率注(%)	1.23	1.17	上升0.06个百分点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注(%)	14.89	14.74	上升0.15个百分点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增减变动(%)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9,564	28,648	3.20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9.81	9.50	3.26
不良贷款率(%)	0.76	0.77	下降0.01个百分点
拨备覆盖率(%)	489.56	500.51	下降10.95个百分点

注:总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年化后数据。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25年第一季度,本行持续强化主责主业,各项业务稳健增长,经营效益持续提升,资产质量平稳运行。2025年1-3月,本行实现营业收入29.71亿元,同比增长10.04%;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10.84亿元,同比增长13.87%。截至2025年3月末,本行不良贷款率0.76%,较年初下降0.01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489.56%,较年初下降10.95个百分点。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5年一季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等主要指标可能与本行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但预计上述差异幅度不会超过10%,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经本行法定代表人薛文、行长包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包剑、会计机构负责人范丽斌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2988 证券简称:豪美新材 公告编号:2025-032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债转股数额累计达到可转债开始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10%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转股情况:截至2025年4月11日,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豪美转债"累计共有4,181,065张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23,321,800股,转股数量占可转债开始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0.02%。

2、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5年4月11日,尚有4,058,925张"豪美转债"未转股,占公司可转债发行总量的49.26%。

一、"豪美转债"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182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1月24日公开发行了824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82,4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81,316.57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2]230Z0025号)。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2〕196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82,4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2年3月4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豪美转债",债券代码"127053"。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2年1月28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2年7月28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2028年1月23日)止。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21.51元/股,经调整后的最新转股价格为17.73元/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1、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于2022年5月9日实施完毕,派发现金股利0.22元/股,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规定,豪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21.51元/股调整为21.2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5月9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披露的《关于"豪美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2、公司于2023年4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3年5月12日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豪美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同意董事会向下修正"豪美转债"转股价格的提议;2023年5月1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豪美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同意将"豪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21.29元/股向下修正为17.97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5月15日起生效。具体见公司2023年5月13日披露的《关于向下修正"豪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9)。

3、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2024年9月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豪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7.97元/股调整为17.7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9月24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见公司2024年9月14日披露的《关于因权益分派调整"豪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二、可转债转股情况

截至2025年4月11日,累计共有4,181,065张"豪美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转股数量23,321,800股,可转债开始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232,770,000股,转股数量占可转债开始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0.02%。

截至2025年4月11日,尚有4,058,925张"豪美转债"未转股,占公司可转债发行总量的49.26%。

三、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豪美转债"的相关条款,敬请查阅公司于2022年1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投资者联系电话:0763-3699509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豪美转债转/换股明细表;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发行人股本结构表。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141 证券简称:*ST贤丰 公告编号:2025-021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编制及审计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贤丰控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分别在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和十个交易日,披露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相关情况如下:

一、2023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影响的消除情况

1、关于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

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被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兴华所")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相关强调事项段提示投资者关注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存在影响公司控制权的事项、公司股票存在因触及财务类强制退市条件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由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积极寻求保持控制权稳定的解决方案,其破产清算事项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已被投资者广泛知悉,公司与审计机构沟通确认该事项不会影响公司2024年度审计意见类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最终能否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与审计机构沟通确认该事项不会影响公司2024年度审计意见类型,公司2024年度最终经审计的扣除后营业收入是否高于3亿元以审计机构最终正式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为准。

2、关于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

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被兴华所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因2023年度公司存在预收账款确认收入、虚增规模猪场业务收入情形,表明公司与收入、成本、费用相关的财务报告内控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对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定意见涉及的内部控制缺陷相关整改工作,已聘请审计机构审核有关内部控制缺陷消除事项的相关事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认为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定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影响已消除,具体以审计机构最终正式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二、2024年年度报告编制及审计进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编制工作及审计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审计机构深圳广深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广深所")正有序执行相应审计程序,目前处于审计底稿完善、汇总、复核阶段。

经公司与广深所沟通,目前公司在重大会计处理、关键审计事项、审计报告出具时间安排、审计意见类型等事项上与广深所不存在重大分歧,公司目前尚未发现可能导致2024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被出具非无保留意见的事项及具体情况。因审计程序尚未完结,公司的审计情况最终需以广深所的相关审计报告意见为准。

公司2024年度最终经审计的扣除后营业收入是否高于3亿元以审计机构最终正式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为准,由于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最终能否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能否撤销退市风险警示与其他风险警示,最终以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意见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2024年年度报告编制及审计工作,与会计师事务所保持良好沟通,跟踪审计工作进展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其他事项

1.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为2025年4月29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4年年审工作仍在进行中,最终财务数据和审计意见类型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2141 证券简称:*ST贤丰 公告编号:2025-021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份被公开拍卖完成过户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贤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贤丰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广东贤丰控股有限公司(简称"广东贤丰")持有的公司5,400万股股票在京东拍卖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其中:2,900万股、2,500万股已经先后有竞拍结果、被裁定过户,4,500万股已完成过户,近日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获悉,前述5,400万股中的900万股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现将有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拍卖情况

贤丰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广东贤丰持有的公司5,400万股股票在京东拍卖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买受人朱兴虎、吴宪彬分别竞得贤丰集团持有的公司股票1,000万股、1,000万股,买受人吴宪彬竞得广东贤丰持有的公司股票900万股,买受人陈新熊、江西鑫余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分别竞得贤丰集团持有的公司股票1,389万股、1,111万股,贤丰集团名下被拍卖的4,500万股公司股票已完成过户。

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10月29日、2024年11月13日、2024年12月7日、2024年11月21日、2024年12月24日、2024年12月27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份将被公开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114)、《关于公司股份被公开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123、2024-132)、《关于公司股份被公开拍卖的进展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124、2024-135)、《关于公司股份被公开拍卖完成过户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140)。

二、股份完成过户登记情况

近日,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获悉,广东贤丰持有的900万股公司股票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三、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贤丰集团、广东贤丰所持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贤丰集团	114,152,000	11.05%	114,152,000	11.05%
广东贤丰	12,158,647	1.18%	3,158,647	0.31%
合计	126,310,647	12.23%	117,310,647	11.36%

注: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四、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 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117,310,647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1.36%,本次被拍卖股份完成过户不影响公司控制权。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本次股份拍卖事项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无直接重大影响。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文件;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25-009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2025年4月14日,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股东冯活灵先生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已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登记日	质押登记解除日	质权人
冯活灵	是	10,000,000	38.57%	0.87%	2023年10月9日	2025年4月11日	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张海林	123,660,000	10.78%	123,660,000	100%	10.78%	123,660,000	100%	0	0
张仲芳	103,586,000	9.03%	0	0	0	0	0	0	0
张艺林	53,249,900	4.64%	53,249,900	100%	4.64%	53,249,900	100%	0	0
冯活灵	25,924,000	2.26%	15,924,000	61.43%	1.39%	0	0	0	0
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	15,002,742	1.31%	15,000,000	99.98%	1.31%	15,000,000	100%	2,742	100%
三亚厚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26,248	0.12%	1,404,300	98.46%	0.12%	0	0	0	0
合计	322,848,890	28.13%	209,238,200	64.81%	18.23%	191,909,900	91.72%	2,742	0.0024%

注:上述表格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其他说明

公司原实际控制人之一冯活灵先生已逝世,其生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全部由其配偶张仲芳女士继承。目前,冯活灵先生名下尚有25,924,000股公司股份未办理继承非交易过户手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张海林先生、张艺林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存在多笔质押逾期及被司法冻结的情况,因此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海林先生、张艺林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目前面临质押股份被平仓或者被质押权人司法拍卖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实际控制人质押股份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1395 证券简称:亚联机械 公告编号:2025-021

亚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

● 投资额度及期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投资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使用期限为2025年5月1日至2026年4月30日。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投资种类虽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但因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导致实际收益不及预期。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资金使用和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资金使用安排合理。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投资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使用期限为2025年5月1日至2026年4月30日。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审议额度。

(三)投资范围

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

(四)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用于投资的资金来源为闲置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五)实施方式

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组织实施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办理。

二、审议程序

2025年4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资金使用和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使用期限为2025年5月1日至2026年4月30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投资种类虽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但因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导致实际收益不及预期。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针对以上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办理自有资金委托理财业务,确保委托理财事项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2、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

3、公司财务部门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独立董事、内部审计部门、监事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资金使用和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对理财或存款类业务进行核算。

五、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额度事项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资金使用和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上述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亚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核查意见》;

3、《亚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投资和交易决策制度》(2025年2月修订)。

特此公告。

亚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1395 证券简称:亚联机械 公告编号:2025-022

亚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亚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使用期限为2025年5月1日至2026年4月30日,在该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授信业务类型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贸易融资、出口信贷等。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

本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代表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全权办理本次授信有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融资机构的选择、融资金额及利率的确定、融资及担保手续的办理以及相关法律文件的签署等。授权有效期与授信额度的使用期限相同。

特此公告。

亚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1395 证券简称:亚联机械 公告编号:2025-023

亚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亚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4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期限,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2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会议由董事长郭西强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专人送出、邮件、公告或其他形式。通知时限为:会议召开前三日。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

因公司自有资金委托理财投资额度以及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的使用期限即将到期,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前述相关事项进行审议,现提请全体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期限予以豁免,并同意公司于2025年4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资金使用和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使用期限为2025年5月1日至2026年4月30日。

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组织实施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办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使用期限为2025年5月1日至2026年4月30日,在该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授信业务类型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贸易融资、出口信贷等。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

本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代表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全权办理本次授信有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融资机构的选择、融资金额及利率的确定、融资及担保手续的办理以及相关法律文件的签署等。授权有效期与授信额度的使用期限相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部分提案的议案》

因公司已于2025年4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以及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事项,现决定取消将于2025年4月2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拟审议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和《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等两项提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5年4月29日(星期二)下午14:50在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敦化市下石工业园区亚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4)。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亚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1395 证券简称:亚联机械 公告编号:2025-024

亚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亚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定于2025年4月29日(星期二)14:50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2025年4月29日(星期二)14:50

(2)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4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4月29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4月29日下午3: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段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